

**哈尔滨市南岗区王岗镇中心
卫生院
2023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23年度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 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六、预算绩效评价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单位职责

哈尔滨市南岗区王岗镇中心卫生院属于哈尔滨市南岗区卫生健康局，主要职能是：

一、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一）居民健康档案管理服务

对辖区内常住居民，包括居住半年以上的户籍及非户籍居民，以0-6岁儿童、孕产妇、老年人、慢性病患者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和肺结核患者等人群为重点。建立档案、更新信息、保存档案。

（二）健康教育服务

对辖区内居民，发放健康教育印刷资料、播放音像资料。设立健康教育宣传栏、开展公众咨询活动、举办健康教育知识讲座、开展个性化健康教育。

（三）预防接种服务

对辖区内0-6岁儿童和其他重点人群开展预防接种管理、预防接种实施、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的处理。

（四）0-6岁儿童健康管理服务

对辖区内居住的0-6岁儿童进行新生儿家庭访视，新生儿满月健康管理，婴幼儿健康管理，学龄前儿童健康管理及健康问题处理。

（五）孕产妇健康管理服务

对辖区内居住的孕产妇进行孕产妇早期、孕中期、孕晚期健康管理，产后访视，产后42天健康检查。

（六）老年人健康管理服务

对辖区65岁及以上常住居民每年提供一次健康管理服务，包括生活方式和健康状况评估、体格检查、辅助检查和健康指导。

（七）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服务

对辖区内35岁以上原发性高血压患者进行筛查、随访评估、分类干预、健康体检。

（八）2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服务

对辖区内35岁以上2型糖尿病患者进行筛查、随访评估、分类干预、健康体检。

（九）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服务

对辖区内诊断明确，在家居住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进行患者信息管理，随访评估、分类干预，加强宣传，鼓励和帮助病人进行生活功能康复训练，指导患者参与社会活动，接受职业训练。

（十）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服务

对辖区内确诊的肺结核患者进行筛查及推介转诊，入户随访，督导服药和随访管理、分类干预等。

（十一）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

1.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对65岁以上居民，在其知情同意下开展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主要是中医体

质信息采集，中医体质辨识，中医药保健指导。

2. 0-36个月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对0-36个月儿童，通过家长开展中医饮食起居指导，传授中医穴位按揉方法，改善儿童健康状况，促进儿童生长发育。

（十二）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服务

对辖区内服务人口进行传染病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风险管理，发现登记，相关信息报告和事件的处理，协助上级专业防治机构做好结核病和艾滋病患者的宣传、指导服务以及非住院病人的治疗管理工作。

（十三）卫生计生监督协管服务

对辖区内居民进行食品安全信息报告，职业卫生咨询指导、饮用水安全巡查，学校卫生服务，非法行医和非法采供血、计划生育相关信息报告。

二、提供基本医疗服务：

（一）为辖区内居民提供常见病、老年病以及多发病的诊疗服务，对疑难重症进行恰当的处理并转诊。承担乡村现场急救护、转诊服务和康复服务。

（二）提供外科的止血、缝合、包扎、骨折固定等处置，开展阑尾、疝气等常见下腹部手术，以及胃肠镜检查、处置。

（三）健全消毒、隔离制度，遵守无菌操作规程，加强医疗质量管理。做好医疗废物处理和污水、污物无害化处理。

（四）执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药品集中采购、零差价销

售等政策，为实施一体化管理的村卫生室统一代购药品。

（五）提供上级卫生行政部门批准的其他适宜的医疗服务。

三、承担公共卫生管理：

（一）对辖区内传染病防治、学校卫生、食品卫生、饮水卫生、职业卫生，以及村级预防保健工作进行指导、培训、考核与监督。

（二）严格执行城乡居民医疗政策规定，履行定点医疗机构职责，做好有关的政策宣传、监督及服务工作。

（三）深入推进乡村卫生服务一体化管理，对村卫生室实行人员、业务、药品等规范管理；负责村卫生室的技术指导和乡村医生培训等工作。

四、卫生行政管理：

（一）在当地政府和上级卫生行政部门领导下，依据当地社会经济发展规划，协助制定和实施社区的初级卫生规划。

（二）配合有关部门动员组织群众开展爱国卫生活动，逐步改善辖区卫生状况。

（三）贯彻执行国家各种卫生法规，对辖区内有关行业实行监督管理。

（四）负责辖区内村级卫生服务站的管理和培训工作。

二、机构设置

哈尔滨市南岗区王岗镇中心卫生院内设机构（处室）共0

个。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级次	单位性质	内设机构数量	内设机构（处/室）
1	哈尔滨市南岗区王岗镇中心卫生院	2	事业单位	0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哈尔滨市南岗区王岗镇中心卫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270.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721.92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5,516.86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8.9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80.2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8,008.5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59.5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404.8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317.09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9,518.67	本年支出合计	57	8,870.2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648.3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9,518.67	总计	60	9,518.67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哈尔滨市南岗区王岗镇中心卫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518.67	3,992.87	0.00	5,516.86	0.00	0.00	8.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22	80.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0.22	80.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48	17.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83	41.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91	20.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656.96	3,131.16	0.00	5,516.86	0.00	0.00	8.94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5,996.09	470.30	0.00	5,516.86	0.00	0.00	8.94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5,797.28	271.48	0.00	5,516.86	0.00	0.00	8.94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98.81	198.8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2,635.25	2,635.2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152.17	1,152.1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5.93	5.9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477.15	1,477.1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62	25.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62	25.6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58	59.5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9.58	59.5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96	33.96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10202	提租补贴	25.62	25.62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404.83	404.83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 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04.83	404.83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 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404.83	404.83	0.00	0.00	0.00	0.00	0.0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317.09	317.09	0.00	0.00	0.00	0.00	0.00
232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317.09	317.09	0.00	0.00	0.00	0.00	0.00
2320499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付息支 出	317.09	317.0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哈尔滨市南岗区王岗镇中心卫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870.28	431.50	8,438.78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22	80.2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0.22	80.22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48	17.4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83	41.83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91	20.91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008.57	291.70	7,716.86	0.00	0.0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5,347.70	266.09	5,081.61	0.00	0.00	0.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5,148.89	266.09	4,882.80	0.00	0.00	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98.81	0.00	198.81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2,635.25	0.00	2,635.25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152.17	0.00	1,152.17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5.93	0.00	5.93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477.15	0.00	1,477.15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62	25.62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62	25.62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58	59.5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9.58	59.5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96	33.96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5.62	25.62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9	其他支出	404.83	0.00	404.83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04.83	0.00	404.83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404.83	0.00	404.83	0.00	0.00	0.0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317.09	0.00	317.09	0.00	0.00	0.00
232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317.09	0.00	317.09	0.00	0.00	0.00
2320499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付息支出	317.09	0.00	317.09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哈尔滨市南岗区王岗镇中心卫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270.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721.92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0.22	80.22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131.16	3,131.16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9.58	59.58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404.83	0.00	404.8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317.09	0.00	317.09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992.87	本年支出合计	59	3,992.87	3,270.96	721.92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992.87	总计	64	3,992.87	3,270.96	721.92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哈尔滨市南岗区王岗镇中心卫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270.96	431.50	2,839.4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22	80.2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0.22	80.22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48	17.4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83	41.83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91	20.91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31.16	291.70	2,839.46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470.30	266.09	204.21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271.48	266.09	5.4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98.81	0.00	198.81
21004	公共卫生	2,635.25	0.00	2,635.25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152.17	0.00	1,152.17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5.93	0.00	5.93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477.15	0.00	1,477.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62	25.62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62	25.62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58	59.5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9.58	59.5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96	33.96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5.62	25.62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单位：哈尔滨市南岗区王岗镇中心卫生院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3.9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31.00	30201	办公费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38.39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2.2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1.83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0.91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62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3.9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6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17.48	30217	公务招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12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31.50					公用经费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哈尔滨市南岗区王岗镇中心卫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721.92	721.92	0.00	721.92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404.83	404.83	0.00	404.83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404.83	404.83	0.00	404.83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404.83	404.83	0.00	404.83	0.0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0.00	317.09	317.09	0.00	317.09	0.00
232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0.00	317.09	317.09	0.00	317.09	0.00
2320499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付息支出	0.00	317.09	317.09	0.00	317.09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哈尔滨市南岗区王岗镇中心卫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为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哈尔滨市南岗区王岗镇中心卫生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 本单位没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一) 年度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哈尔滨市南岗区王岗镇中心卫生院2023年度总收入9,518.67万元，其中本年收入9,518.6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270.9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68.47万元，增长25.69%。主要变动情况：由于基本公卫人均补助经费增加，导致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21.9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208.05万元，下降62.59%。主要变动情况：由于专项债券资金已调走，导致支出减少。

3. 事业收入5,516.8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696.68万元，增长44.41%。主要变动情况：由于门诊及住院收入增加，导致事业收入增加。

4. 其他收入8.9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81万元，增长25.39%。主要变动情况：由于事业收入增加，利息收入增加。

(二) 年度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哈尔滨市南岗区王岗镇中心卫生院2023年度总支出9,518.67万元，其中本年支出8,870.2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431.5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9.72万元，下降13.91%。主要变动情况：上年支出含发热门诊补偿款，本年不含，导致本年基本支出减少。

2. 项目支出8,438.7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8.44万元，下降0.80%。主要变动情况：由于专项债款资金已调减，导致项目支出减少。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哈尔滨市南岗区王岗镇中心卫生院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额为0万元，2022年度决算为0万元，2023年度预算为0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哈尔滨市南岗区王岗镇中心卫生院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00万元，本单位是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哈尔滨市南岗区王岗镇中心卫生院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95.4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40.9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47.4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7.1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90.6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32.0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90.65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26.23%，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

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8.94%。

（二）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情况。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要求，现对本单位2023年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开如下：哈尔滨市南岗区王岗镇中心卫生院2023年度无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留选项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	合同链接
1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哈尔滨市南岗区王岗镇中心卫生院共有车辆5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4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医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0台（套）。房屋10,588.00平方米。

六、预算绩效评价情况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哈尔滨市南岗区王岗镇中心卫生院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1,152.1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3年度1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1,152.17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2023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二）重点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哈尔滨市南岗区王岗镇中心卫生院对1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项目（专项）支出全年预算数合计152.16万元，执行数合计1,152.17万元，完成预算的757.21%，平均得分100分。重点项目具体情况为：

（1）基本公共卫生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52.16万元，执行数为1,152.17万元，完成预算的757.2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优。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产出存在的问题；二是项目效益存在的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强化产出比，提升各个单项目的完成率；二是针对项目效益问题提升居民知晓率和满意度。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事业单位离退休：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反映政府卫生健康方面支出。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反映用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支出。

乡镇卫生院：反映用于乡镇卫生院的支出。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支出。

公共卫生：反映公共卫生支出。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反映重大疾病、重大传染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提租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其他支出：反映不能划分到上述功能科目的其他政府支出。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反映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包括用以前年度欠款收入安排的支出）。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反映用于归还债务利息所发生的支出。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反映地方政府用于归还专项债务信息所发生的支出。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付息支出：反映地方政府以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基本工资：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各类学校毕业生

试用期（见习期）工资、新参加工作工人学徒期、熟练期工资；军队（含武警）军官、文职干部的职务（专业技术等级）工资、军衔（级别）工资和军龄工资；军队士官的军衔等级工资和军龄工资等。

津贴补贴：反映按规定发放的津贴、补贴，包括机关工作人员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地区附加津贴、岗位津贴、机关事业单位艰苦边远地区津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特殊岗位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等。

奖金：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奖金，包括机关工作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等。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职业年金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职业年金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

住房公积金：反映单位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退休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和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退休人员的退休费以及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

补贴等补贴。

生活补助：反映按规定开支的优抚对象定期定量生活补助费，退役军人生活补助费，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慰问金、机关事业单位职工遗属生活补助，长期赡养人员补助费，由于国家实行退耕还林禁牧舍饲政策补偿给农牧民的现金、粮食支出，对农村党员、复原军人以及村干部的补助支出，犯罪、戒毒人员的伙食费、被服费、医疗卫生费等。